

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6 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55,478.00 万元左右。

（三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-67,952.74 万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-0.77 元/股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（一）公司融资规模较大，且以间接融资方式为主，同时房地产企业融资成本普遍高于其他行业，近两年公司通过各种方式加大了对融资成本和融资规模的控制力度，但是公司目前贷款存量仍然较大，财务费用负担仍然较重。

（二）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要求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公司本年度预计将计提大额资产减值，公司转让的团泊体育场项目按照账龄计提比例为 20%，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开发的东湖小镇（澜景雅园）进行了减值测试，由于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，预计将计提大额资产减值。

（三）公司 2016 年第四季度转让的两个子公司和一个在建工程项目，相关过户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，尚未达到收入确认的条件，预计将会在 2017 年度确认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（一）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二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若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公司将连续两年亏损，公司股票将在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会、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财务副总监签署了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26 日